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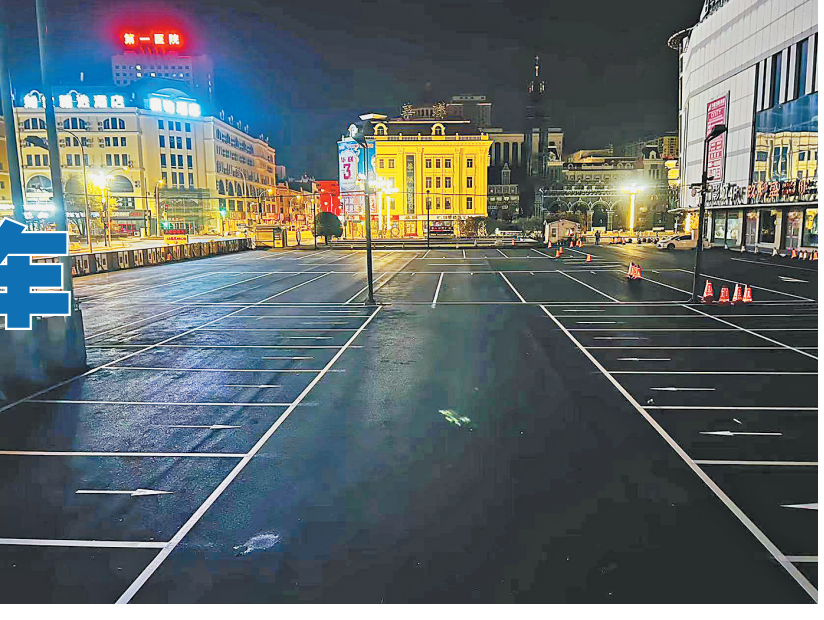
2024-11-13 星期三 新闻热线 15776896853

2024-11-13 星期三 新闻热线 15604668136

哈市新建改造一批静态停车场 八区体育场区域可停224辆小型车

生活报讯(实习生石文静 记者张立)12日,记者从哈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获悉,哈市结合城市客厅节点改造升级工作,新建改造一批大型车辆静态停车场,解决旅游大巴停车难,主要景区交通拥堵等问题。

八区体育场区域临时停车场为城市未出让的临时闲置用地,占地面积1.42万平方米。考虑比赛期间及旅游旺季大巴车和观众停车需求,区域改造为临时停车场,可停放224辆小型车和45辆大中型车。



通江街广场是城市侧品质提升工作的重要城市客厅节点,占地面积0.8万平方米。统筹考虑市民休闲、地铁交通、旅游服务等需求,安排四大功能区域。西侧场地设置为市民休闲广场;东侧场地设置为旅游大巴车停靠区,共有大巴车位26个,缓解中央大街景区停车问题;东南侧场地设置为地铁疏散区;东北侧场地设置为出租车、网约车和公交港湾停靠区。

地铁1号线太平桥等站停运 记者体验:接驳车3分钟一班 装满即走

生活报讯(记者仲亮 文/摄)10日,哈尔滨地铁1号线因改造更新相关设备系统,对哈东站、桦树街站、交通学院站、太平桥站停止运营。为方便市民出行,向市民提供免费公交接驳服务,接驳车运营状态如何?12日,记者进行了走访。

7时30分,正值早高峰,记者在哈东站看到,地铁公交接驳车忙个不停。记者等了约3分钟便登上一辆公交接驳车,不一会儿,公交车装满乘客出发了,行驶约半小时便到达太平桥站。



记者所乘坐的接驳车司机陈师傅告诉记者,地铁公交接驳车早晚高峰期间平均3分钟一趟,平峰期间6至10分钟一趟,客流多的时候,车辆即走。

记者在地铁桦树街站张贴的公告中得知,为治理改善地铁隧道周边地质条件,对相关设备系统进行更新改造,自2024年11月10日至2025年1月中旬,地铁1号线交通学院站至哈尔滨东站停止运营。运营区段调整为新疆大街站至太平桥站,期间,太平桥站至哈尔滨东站双向提供免费公交接驳服务。

省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 公开征集优化营商环境意见

生活报讯(实习生王美玲 记者张立)为切实提升各类经营主体和群众的获得感,黑龙江省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现面向社会公开征集优化营商环境方面相关问题线索和意见建议。

据悉,当前我省正在谋划2025年优化营商环境的工作安排。为进一步提升各类经营主体获得感,切实解决企业经营发展中的急难愁盼和痛点难点问题,现面向社会公开征集优化营商环境方面相关问题线索和意见建议,

希望各类企业、社会机构和龙江朋友们,提出具体问题以及工作建议。届时,好的建议将认真研究、积极吸纳,会同相关部门推出一批实事举措,以更好营商环境助力龙江高质量发展。本次意见征集截止时间为2024年11月30日。



扫码提意见

哈一百停车场与麦凯乐停车场为既有公共停车场。为缓解索菲亚景区、中央大街景区旅游大巴停靠问题,对停车场进行了整体改造升级,满足大型车辆停车需求。其中,哈一百

停车场增加大巴车停车位22个,麦凯乐停车场增加大巴车停车位10个。

图片由哈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供

今起三天 冰城气温小幅回升

生活报讯(记者李威兵)记者从省气象台获悉,今起三天,冰城气温小幅回升,16日开始气温大幅下降,需根据气温变化适时调整衣物。降水天气可导致道路湿滑或结冰。夜间至上午部分时段可能出现低能见度天气。

哈市天气预报

13日白天:全市晴;偏南风2~4级;最低气温-10~-5℃,最高气温6~9℃。

13日夜间至14日白天:13日夜间全市多云,14日白天全市小雨;西南风2~4级;最低气温-3~-2℃,最高气温7~10℃。

14日夜间至15日白天:14日夜间延寿、尚志、依兰阴有小雨,其他区域多云,15日白天全市多云,东部区域有零星阵雨;偏南风2~4级;最低气温-3~-2℃,最高气温6~9℃。

省司法厅印发“工作指引” 当事人未放弃听证不可作出行政处罚

生活报讯(记者李威兵)近日,黑龙江省司法厅印发了《行政处罚类行政执法与行政复议工作指引》(以下简称《工作指引》),首次从行政复议案件审理角度,全面总结个案中反映的行政执法、复议和行政复议案件审理三个方面存在的共性问题,有针对性地作出规范指引。

《工作指引》全面梳理行政处罚程序,突出对行政执法类案件予以指引,如程序轻微违法,应当作出确认违法的行政复议决定,但违反未告知听证、陈述申辩权利等法定程序的,应当作出撤销的行政复议决定。

例如,某企业或个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受到行政处罚。行政机关应当在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向当事人详细说明流程,并向当事人询问是否放弃听证,讲明听证期限。如果当事人没有明确表示放弃听证,行政机关应当在听证期限结束后,才可作出行政处罚。

搬家专栏
电话:13946092977

退役军人搬家
军人素质,真诚服务,七折优惠,全市各区均可发车
18745057660
18845765103

老年公寓
华泽养老院
招自理、半自理、卧床老人,吃的好,穿的暖,玩的好,对半自理、卧床老人提供专业护理,交通便利,配套设施全,药店、洗衣房、食堂、专业医护队伍、老年大学、琴棋书画特色班、24小时热水、冰箱、互动电视、无线网络等。哈市红岗区哈城路
电话:0451-51025111,18545866229
乘坐57.58.236.236.公安直达

公告·公安
电话:13946092977

根据市委、市政府相关规定,现对以下房屋的承租权公示如下:
本人李树杰,身份证号230105195805231113,原承租道外区东直街107号8栋14单元15号房屋,使用面积19.74平方米,产权单位为房产经营管理中心道外公司,该房屋2009年征收,未办理房改,安置地点为桦树二期6A栋2单元202室。本人现持有住宅租赁合同、拆迁补偿协议、搬迁验收单等相关材料对房屋属于公产部分进行房改买卖。本人承诺该房屋权属无争议,无任何法律纠纷,所提供材料均真实有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现面向社会公示,如有异议,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持异议书向材料送达地外区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出。
送达地址:哈尔滨市道外区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23室 电话:88973312

公告
根据市委、市政府相关规定,现对以下房屋的承租权公示如下:
本人李庆新,身份证号230105195807041412,原承租道外区东直街107号8栋1单元4层1号(1楼13号)房屋,使用面积41.18平方米,产权单位为房产经营管理中心道外公司,该房屋2009年征收,未办理房改,安置地点为桦树二期6A栋2单元202室。本人现持有住宅租赁合同、拆迁补偿协议、搬迁验收单等相关材料对房屋属于公产部分进行房改买卖。本人承诺该房屋权属无争议,无任何法律纠纷,所提供材料均真实有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现面向社会公示,如有异议,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持异议书向材料送达地外区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出。
送达地址:哈尔滨市道外区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23室 电话:88973312

公告
根据市委、市政府相关规定,现对以下房屋的承租权公示如下:
本人韩晓松,身份证号230105197010121351,原承租道外区东直街23栋1单元1层1号房屋,使用面积30.04平方米,产权单位为房产经营管理中心道外公司,该房屋2009年征收,未办理房改,安置地点为桦树二期6A栋2单元202室。本人现持有住宅租赁合同、拆迁补偿协议、搬迁验收单等相关材料对房屋属于公产部分进行房改买卖。本人承诺该房屋权属无争议,无任何法律纠纷,所提供材料均真实有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现面向社会公示,如有异议,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持异议书向材料送达地外区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出。
送达地址:哈尔滨市道外区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23室 电话:88973312

公告
根据市委、市政府相关规定,现对以下房屋的承租权公示如下:
本人李效智,身份证号230105194803011113,原承租道外区东直街470-474栋25楼6号房屋,使用面积18.2平方米,产权单位为房产经营管理中心道外公司,该房屋2009年征收,未办理房改,安置地点为桦树二期6A栋2单元13号。本人现持有住宅租赁合同、拆迁补偿协议、搬迁验收单等相关材料对房屋属于公产部分进行房改买卖。本人承诺该房屋权属无争议,无任何法律纠纷,所提供材料均真实有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现面向社会公示,如有异议,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持异议书向材料送达地外区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出。
送达地址:哈尔滨市道外区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23室 电话:88973312

公告
根据市委、市政府相关规定,现对以下房屋的承租权公示如下:
本人左红卫,身份证号230103196405102828,原承租道外区桦树街135-4栋12单元6号房屋,使用面积18.2平方米,产权单位为房产经营管理中心道外公司,该房屋2009年征收,未办理房改,安置地点为桦树二期5A栋1单元13号。本人现持有住宅租赁合同、拆迁补偿协议、搬迁验收单等相关材料对房屋属于公产部分进行房改买卖。本人承诺该房屋权属无争议,无任何法律纠纷,所提供材料均真实有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现面向社会公示,如有异议,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持异议书向材料送达地外区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出。
送达地址:哈尔滨市道外区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23室 电话:88973312

公告
根据市委、市政府相关规定,现对以下房屋的承租权公示如下:
本人张桂香,身份证号23010519580604134X,原承租道外区东直街426栋1单元10号房屋,使用面积30.27平方米,产权单位为房产经营管理中心道外公司,该房屋2009年征收,未办理房改,安置地点为桦树二期6A栋1单元27层10号。本人现持有住宅租赁合同、拆迁补偿协议、搬迁验收单等相关材料对房屋属于公产部分进行房改买卖。本人承诺该房屋权属无争议,无任何法律纠纷,所提供材料均真实有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现面向社会公示,如有异议,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持异议书向材料送达地外区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出。
送达地址:哈尔滨市道外区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23室 电话:88973312

生活报中缝广告
受理地址:哈尔滨道里区地城街1号生活报一楼阳光大厅
刊登电话:15004697804
13613600156

“民警”打电话称涉嫌骗保 不销案将影响孩子就业 女子汇款16.9万后被对方“删除”

生活报讯(实习生白宇楠 记者黄迎峰)“你好!我是某市公安局警官,你涉嫌非法洗钱案!现在要对你进行调查!”上个月,五常市山河屯林区居民李女士(化姓)接到了一通号码为0060开头的电话,对方自称是“医保局”的电话。对方称李女士存在违规骗保行为,还主动提出帮她“报警”,并将电话“转接”给了一位“公安局”的工作人员。这位“公安人员”经过与上级单位“调查”,以李女士涉嫌洗钱为由,要求她通过电话配合处理并等待通知。

在接下来的几天里,“公安人员”反复要求李女士通过某社交平台与其联络,及时报备家中有无人情况,并多次强调要注意保密,用不销案影响子女上学、就业类型的话术向李女士施加压力。为了证明自己的“清白”,最终李女士按照对方要求转账了169000元,而对方却“消失”了……

李女士报警后,省林区公安局山河屯分局刑侦侦查大队迅速展开调查,很快确定李女士

遭遇了极为典型的以“医保”为幌子,冒充“公检法”进行诈骗的案件。

由于骗子是通过社交平台私信的方式与李女士进行沟通联络,在成功骗取李女士转账金额后,骗子立即将李女士删除,导致聊天记录全部消失,这使得李女士能够提供的关于骗子的信息线索极为有限。

为及时挽回李女士的损失,分局刑侦侦查大队对涉案人员信息、行动轨迹以及资金走向进行了深入调查,全力追赃,最后锁定了一名甘肃籍涉案人员,并成功在甘肃省平凉市将其抓捕。虽然抓获了一名涉案人员,但由于该涉案账户涉及多个地区,资金流转复杂,追赃工作面临极大困难。民警们抽丝剥茧、顺藤摸瓜,跨越辽宁省沈阳市、甘肃省平凉市、福建省龙岩市、广东省佛山市及广州市等“五省八市”,又相继抓获了三名涉案犯罪嫌疑人,成功破获该案,为被害人李女士挽回了10余万元的经济损失。



图片由警方提供

假公安 假律师 假法官 陷阱环环相扣 女子遭遇诈骗 警方及时止付15万元

生活报讯(实习生张彤 记者史天一)“真的太感谢警察同志们了!要不是他们,我这15万就打水漂了。”不久前,顾女士遭遇了一场环环相扣、精心设计的诈骗,幸好民警及时发现,进行了止付。10日,顾女士来到哈尔滨市公安局南岗分局奋斗路派出所,送上一面锦旗表示感谢。

近日,顾女士接到一个自称某地公安局的电话。对方不仅准确说出了她的基本信息,还声称她涉及一起洗钱案件。“我当时一听就慌了,脑子里一片空白。”顾女士回忆起那一刻,仍心有余悸。随后,骗子使出各种手段,先是让她保持

通话,以占线方式屏蔽警方的劝导。接着,假律师、假法官等角色纷纷登场,他们言辞凿凿,对她说相应“政策”,让她按照要求去做,一步步将顾女士引入陷阱。

然而,骗子们没想到,从顾女士接到诈骗电话起,奋斗路派出所巡逻民警就通过“国家反诈中心”预警机制密切关注着这一情况。民警们多次尝试联系顾女士未果。“我们知道时间紧迫,每耽误一秒,群众就可能遭受更大的损失。”民警说,就在顾女士刚将钱款转入骗子指定账户时,他们及时赶到了顾女士家中,立即为其办理了止付,成功挽回了损失。

为博取流量发布虚假视频 哈市警方查处造谣网民4万余人

生活报讯(实习生赵一敬 记者史天一)为博取关注、吸引流量,私自网络上发布虚假信息、造谣视频。记者从哈尔滨市公安局获悉,年初以来,哈市公安局累计发现网络谣言线索2.4万余条,侦办谣言案件1009起,依法查处造谣传谣网民4.68万人。

6月至7月,哈市网民周某、韩某、张某、马某等人相继听信流言,编造“某疾病与转基因有关”相关谣言并发送到网上,引发大量网民讨论,产生负面影响。经查,该信息为谣言,民警已对相关人员进行教育,告知其不传谣、不信谣,并处以行政处罚。

近日,尚志市网民刘某

注销公告

黑龙江省通河熔炼石英矿,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28MA1949LX7T。依据黑龙江省通河县人民法院(2024)黑0128执清2号民事裁定书,黑龙江省通河熔炼石英矿强制清算终结,清算组为黑龙江兆杰律师事务所,清算组负责人:张兆杰,清算组成员:张兆杰、李姝媛。现清算组申请注销登记,特此公告,公告期自登报之日起45日。

清算组:黑龙江兆杰律师事务所
联系人:张兆杰
电话:13904654667

2024年11月13日

哈市第一医院护理案例入选“中国医院协会患者安全实践典型案例”

生活报讯(见习记者李晚航 记者王秋实)9日-10日,由中国医院协会主办的“以质为先 向新而行”2024中国医院质量大会在浙江省杭州市召开。哈尔滨市第一医院参评的“1+N全周期护理管理体系赋能北方缺血性脑卒中全周期康复管理新模式”护理案例得到专家评委的一致好评,最终脱颖而出,入选“中国医院协会2024患者安全实践典型案例”。

本次大会以“以质为先 向新而行”为主题,聚焦医疗高质量发展中的关键要素,促进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邀请行业主管部门领导、知名专家学者和医院管理者交

流研讨,凝聚行业共识、汇聚各方智慧、激发奋进力量。

会上,哈尔滨市第一医院院长闫宏伟围绕活动主题进行案例分享,并就MDT引领发展新趋势与国内多位专家学者进行高峰对话。案例通过深入分析北方地区高发缺血性脑卒中全周期康复管理需求,以1+N全周期护理管理体系为框架,“1+N”中的“1”是依托哈尔滨市第一医院为辐射点,“N”是通过多维度网络架构(区域内三级、二级医院、基层医疗机构、家庭医生健康档案、居家康复管理)互动,为缺血性脑卒中患者提供生命全周期管理。实践证明此种管理模式能够有效降低缺血性脑卒中患者的致残率及复发率,让众多失能患者重返工作岗位,回归家庭,享受幸福生活。

据悉,中国医院协会在本次评选中共征集到患者安全实践案例170余份,经过多轮专家评审,最终遴选出10个患者安全实践典型案例,哈尔滨市第一医院参评的护理案例成功入选。



中国医院协会2024提升患者体验 患者安全实践与医疗质量提升典型案例